

股票代码：603588

股票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17-102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014]1331号文核准，于2014年12月29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40万股，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相关规定，华林证券对公司持续督导期限至2016年12月31日止。由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截至目前，公司尚处于该次发行的持续督导期内。

2017年7月7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担任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平安证券已委派韩鹏、唐伟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代表人，具体负责本次发行的保荐工作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公司与华林证券签订了《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终止保荐工作的协议》，并与平安证券签订了保荐及持续督导相关协议。平安证券对本次可转换债券持续督导期间为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1个完整会计年度。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期尚未结束，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更换为平安证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规定，华林证券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平安证券承接，华林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

职责。平安证券委派韩鹏、唐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剩余持续督导期内的保荐代表人，负责具体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限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止。韩鹏、唐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7日

附：保荐代表人简历

韩鹏：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现任平安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执行副总经理，曾负责或参与了海联讯(300277)、嘉寓股份(300117)、乐视网(300104)、旋极信息(300324)、新联电子(002546)、普德药业、圣邦股份(300661)、风之岩(839051)等项目的首发上市工作以及持续督导工作。参与完成了穗恒运A(000531)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以及厦华电子(600870)恢复上市项目等工作。

唐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现任平安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执行副总经理，曾负责或参与了宝莱特(300246)、云南白药(000538)、珠海港(000507)、全志科技(300458)、平安银行(000001)等项目的保荐和承销工作，主持参与了佳都科技(600728)、广发证券(000776)、洛阳钼业(600993)等公司股改及重组工作。